

新建合肥百大肥西农产品物流园项目一期 住宅区（A 地块）项目东区 1 号、5 号、6 号、 8 号、11 号、12 号、15 号、16 号楼、地库 （东区）二期招标文件补疑 1 项目编号：2024BFEGZ02311

一、招标文件澄清

本项目第三章评标及定标办法评标办法前附表 3.5.6 异常低价评审“异常低价：21115.42 万元”澄清为“异常低价：211154174.38 元”。

二、投标人疑问回复：

1. 本单位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做为项目经理承建的居住建筑获得的“北京市结构长城杯工程银奖”能否满足招标文件 2.2.1 P67 页项目经理奖项荣誉要求的“市级及以上优质工程奖项”的要求？请明确回答。

回复：满足。

2. 本项目招标文件 P66 页投标人奖项荣誉：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承接的居住建筑工程项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颁奖文件颁发日期或官网文件发布时间为准）获得市级及以上优质工程奖项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 P67 页项目经理奖项荣誉：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承接的居住建筑工程项目获得市级及以上优质工程奖项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如我公司或项目经理所承接的居住工程为总包项目，项目分为多个区域，评奖时其中某个区域获得市级及以上优质工程是否认可。

回复：认可。

3. 我司提供 epc 类项目业绩，且在合同中担任全部施工任务，该业绩能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回复：认可，请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4. 招标文件附录 3 业绩要求提供资料“（2）中标查询网址及查询截图，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网站公布的施工许可证办理查询截图，或信用评价体系查询截图。无法提供以上截图的，应当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证明材料。”请问：（1）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查询的施工许可证查询信息网址及截图是否满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网站公布的施工许可证办理查询截图的要求？（2）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施工许可证是否认可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证明材料？

回复：（1）满足（2）认可。

5. 投标文件软件版商务文件的投标函中质量标准是否只需填写“合格”即可？

回复：是的。

6. “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诚信投标承诺书是否牵头人提供即可，仅牵头人盖章？

回复：是的。



7. 我单位拟使用业绩施工内容包含住宅安置小区及其配套幼儿园、小学、保安亭房等商业用房，该业绩是否满足要求居住建筑施工业绩？

回复：若投标人提供的上述业绩中居住建筑部分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或面积，经评委评审通过的予以认可。

8. 我单位拟使用业绩施工内容：（1）为住宅公寓及其配套商业用房，该业绩是否满足？（2）职工宿舍为居住用房，能否满足？

回复：（1）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中居住建筑部分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或面积，经评委评审通过的予以认可；（2）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中居住建筑部分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或面积，经评委评审通过的予以认可。

9. 我单位拟使用业绩为学校宿舍用房能否满足业绩要求？

回复：满足。

10. 我单位拟使用项目经理获得省级优质结构奖，该奖项能否满足招标文件项目经理获奖要求？

回复：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承接的居住建筑工程项目获得省级优质结构奖的，予以认可。

11. 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计划工期为“760 日历天”。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条提到：第一节点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5 日，工期 400 日历天；第二节点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12 月 10 日，工期 360 日历天，计算第二节点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6 年 12 月 5 日。从第一节点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5 日至第二节点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6 年 12 月 5 日，计算工期为 720 日历天，与招标公告中计划工期不符。请问是否调整总工期时间或调整第二节点计划开工日期？



回复：第一节点（地库东区二期、东区 1 号和 6 号楼、东区景观道排工程）工期 40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为准）。第二节点（东区 5 号、8 号、11 号、12 号、15 号、16 号楼正负零以上工程）工期 36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为准），第一节点和第二节点均为独立计算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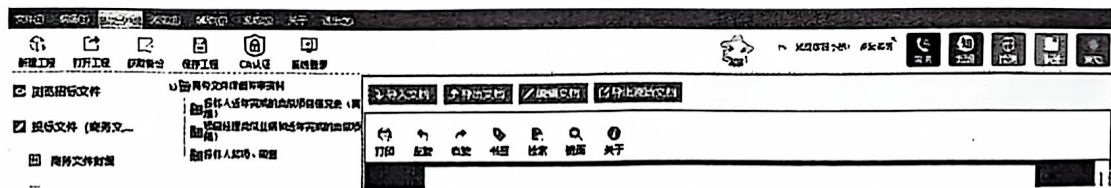
12. 请提供本项目地质勘测报告。

回复：详见本补疑附件。

13. 请提供本项目建筑总平面图。

回复：详见本补疑附件。

14. 投标软件商务文件评审模块中无“项目经理奖项荣誉”和“企业实力”上传模块，请问是否可以统一上传至“投标人奖项、荣誉”模块？



回复：可以统一上传至“投标人奖项、荣誉”模块

15. 我单位拟投标项目经理所负责居住工程项目获安徽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地能否认可为市级及以上优质工程？

回复：不予认可。

16. 我单位拟投标项目经理所负责居住工程项目获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能否认可为市级及以上优质工程？

回复：予以认可。

17. 我司为联合体投标，请问业绩、奖项荣誉、人员、企业实力是否可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

回复：可以。



18. 资格评审和详细评审标准中要求提供的业绩为具备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 15000 万元或单个合同中总建筑面积不低于 45000 平方米的居住建筑工程施工业绩，我单位提供业绩为具备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 15000 万元或单个合同中总建筑面积不低于 45000 平方米的居住建筑工程工程总承包业绩，其中我单位承担施工总承包内容，是否予以认可？

回复：予以认可。

19. 招标文件 P60 页 3.5.6 异常低价为 21115.42 万元，按照控制价 88% 计算出异常低价为 211154174.38 元，二者是否矛盾？

回复：详见本补疑第一部分。

20. 对于招标文件详细评审标准，项目经理奖项荣誉：我单位项目经理承接的居住建筑工程获得市级结构优质工程，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回复：予以认可。

注：此补疑视同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招 标 人：肥西丰沃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合肥市肥西县严店镇

联系人：魏工

电 话：0551-68886121

招标代理：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

六楼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0551-66223267、66223831

2024年10月31日

